

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同意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，对 5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81,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，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本将由 145,854,000 股减少至 145,773,000 股，注册资本将由 145,854,000 元减少至 145,773,000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，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的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及减资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

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